

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文件

SICHUAN TAIJI PHARMACY CHAIN LTD.

川太药连字（2018）41 号

签发人：蒋 炜

关于 2018 年 4 月份安全检查情况通报

各部门、片区及药店：

为加强消防安全管理，强化安全责任意识，牢固树立“隐患就是事故”的观念，严防安全事故发生。结合集团公司安全办公室在例行对我公司部分药店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现对 4 月份安全检查中存在的隐患问题通报如下：

一、4 月份安全检查情况：

序号	隐患部门/药店	安全隐患问题	罚款/扣分
1	东大街药店	①收银台插线板未固定； ②健康咨询区左墙台板下端网线太长、悬吊起； ③配电箱左内侧壁螺杆上的接地线垫片松动。	罚款 30 元 扣 1.5 分
2	北东街店药店	①收银台插线板、员工操作间插线板未固定。 ②熬药机旁边堆放有物资纸箱。	罚款 20 元 扣 1.0 分
3	金沙路药店	①有 1 组灭火器纵向放在云医院设备左侧里边，形成堵挡。	罚款 10 元 扣 0.5 分
4	交大第三药店	①熬药室堆放有大量纸箱。	罚款 40 元

		②收银台有一个插线板超负荷(即超过3个插头)③有1组灭火器纵向放在云医院设备左侧里边,形成堵挡(已现场整改为:将灭火器箱前移出来,横向放在云医院设备的左前边)。 ④安全巡查记录不规范(前面各项目均正常时,但“隐患是否整改”一栏不能写“是”),早、晚班巡查均是一个人的签字。	扣2.0分
5	沙河源药店	①收银台插线板超负荷(插线板上有6个插头); ②安全巡查记录不规范(内容同上)。	罚款20元 扣1.0分
6	温江江安路药店 (新店)	①2个消火栓箱内无水带水枪。 ②后区一房间内总电源箱没有门遮挡、箱内有7个电源接线头裸露、未包扎处理。	①项先协调物管 ②项由施工方处理
7	都江堰翔凤路药店	①电源闸刀两侧裸露,存在安全隐患; ②进门口右边地上的插线板未上墙固定,且插线板处的电源线因绝缘胶皮破损、铜丝线裸露;右后墙角处插线板未固定上墙。 ③有一根网线横在卫生间门口地上,经常被踩踏。 ④收银台里边地上的网线、通信电缆零乱放在地上。	罚款40元 扣2.0分
8	锦江劫人路药店 (新店)	①卫生间换气扇故障,未修复前不得使用。	由施工方处理
9	锦江静明路药店 (新店)	①门口上方的2块吊顶盖板未盖好、有缝隙。 ②安全出口灯未挂正,是斜的。 ③安装在地上的插座与货架底部错位后,插座露在货架外边,存在安全隐患。	由施工方处理
10	武侯区聚萃路药店	①1号消火栓箱门内放有杂物、2号消火栓箱门被物资太极水堵挡。	罚款20元 扣1.0分
11	武侯区佳灵路药店	装修期间巡查:尚未安装的空调电源线、管线,悬吊在店招左侧下,易被偷盗。	由施工方处理
12	华康路药店	①电热水壶的电源连接线两端的外层绝缘胶皮断裂。 ②配电箱无盖子。	罚款20元 扣1.0分
13	万宇路药店	①收银台底下柜盒内的网线、电源线混扎在一起,有的线往外绕,十分零乱。	罚款10元 扣0.5分

二、要求

1、请各片区/药店对照检查时发现的安全隐患,在10天内完成整改,并规范填写《隐患整改回复书》报综合管理部保卫科(邮箱),逾期未报的,加扣0.5分。

2、从4月份起，凡在安全检查中发现有安全隐患的，参照新的“日常安全巡查项目与问题处罚标准记录表”中的要求进行处罚，并按《2018年安全责任书》规定扣分。其处罚标准不同于较大以上隐患、以及发生安全事故的处罚标准（特此说明）。

以上罚款于通知下发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交公司财务部，逾期未交的加倍处罚。



主题词：安全 检查 通报

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1日印发

拟稿：彭健 核对：彭健

（共印2份）